

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如下：

公司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13年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（合并数）104,096,474.42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1,860,710.65元，当年提取10%法定盈余公积金11,186,071.07元，提取10%任意盈余公积金11,186,071.07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09,085,506.45元，减去报告期内已支付2012年度分配利润20,546,549.98元后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78,027,524.98元。

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止到2014年4月24日公司股份总数220,196,136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.75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6,514,710.20元。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，合计转增股本220,196,136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40,392,272股。

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